

石狮市人民政府文件

狮政综〔2026〕40号

石狮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2026年 第一批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支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

石狮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现委托市财政局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2026年第一批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支预算调整方案，请予以审议。

石狮市人民政府市长：余志伟

2026年4月3日

（此件主动公开）

2026 年第一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 收支预算调整方案

经省政府同意，省财政厅下达我市 2026 年第一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1267 万元。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6 年第一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闽财债管〔2026〕11 号）要求，制定我市 2026 年第一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支预算调整方案如下：

一、我市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按照中央债务限额管理规定，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加上当年度新增债务限额（或减去当年度调减债务限额）。

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2025 年底，我市政府债务限额 2163781 万元（一般债务限额 632841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530940 万元），2026 年 1 月 12 日，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核定 2025 年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闽财债管〔2026〕5 号）要求，收回政府债务限额 4004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5256 万元、专项债务 14791 万元），2026 年第一批政府债务限额 1126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7983 万元、专项债务 3284 万元），截至 2026 年 3 月底，我市政府债务限额为 213500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1556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519433 万元），债务余额 2046430.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62452.5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483978 万元），控制在省财政厅下达的限额内。

二、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要求

一般债券用于支持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建设；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额度支持用于清理暂付款及符合条件的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三、2026年第一批政府债务额度分配

（一）一般债券 7983 万元主要用于：“后垵学校新校区三期建设项目”3000 万元，“石光中学高中部建设项目”3000 万元，“石狮市公安局城市安全信息系统项目”883 万元，“七中学生宿舍楼工程”600 万元，“2025 年石狮市改善学校办学条件修缮项目”500 万元。

（二）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 3284 万元主要用于清理暂付款，列支“泉州白濑水利枢纽工程项目”。

四、我市预算调整方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1. 增加转移性收入 7983 万元，列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科目。

2. 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83 万元，列入“教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调增教育支出 7100 万元，用于“后垵学校新校区三期建设项目”“石光中学高中部建设项目”“七中学生宿舍楼工程”“2025 年石狮市改善学校办学条件修缮项目”；调增公共安全支出 883 万元，用于“石狮市公安局城市安全信息系统项目”。

3. 我市 2026 年到期一般债券本金 40524 万元，年初预算安排再融资还本 37845 万元、本级财力安排资金还本 2679 万元。现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6 年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额度的通知》（闽财债管〔2026〕4 号），调整为再融资还本 35845 万元、本级财力安排资金还本 4679 万元。

按照上述调整方案，2026 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本级财力由 502180 万元调整为 510163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7983 万元，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相应由 502180 万元调整为 510163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7983 万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1. 增加转移性收入 3284 万元，列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科目。

2. 增加政府性基金支出 3284 万元，均从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支出，列入“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科目，用于清理暂付款。

按照上述调整方案，2026 年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由 214032 万元调整为 217316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3284 万元，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应由 214032 万元调整为 217316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3284 万元，收支平衡。